

西安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文件

继教发〔2022〕13号

关于实行全额缴费模式收取函授生 学费的通知

各函授站点：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校外教学点设置与管理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2022〕1号）、《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号）和《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陕教〔2022〕46号）文件精神和要求，为进一步规范我校学费收入使用管理，我校决定自2023级函授新生开始实行全额缴费模式收取函授生学费，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全额缴费对象

自2023级函授生开始执行。

二、学费标准

2023级成人函授学费标准为：

高起本（学制5年），总学费10500元；

专升本（学制2.5年），总学费6300元；

高起专（学制 2.5 年），总学费 5400 元。

2024 级及其之后成人函授学费标准待定。

三、全额缴费方式及缴费金额

学生本人每年 3 月 10 日前登录西安科技大学校园统一支付平台 <https://xustpay.xust.edu.cn/>，根据各自学费标准按年全额缴纳学费。

2023 级学生年度缴费金额如下：

高起本：每年缴纳 2100 元；

专升本：第一年缴纳 2520 元、第二年缴纳 2520 元、第三年缴纳 1260 元；

高起专：第一年缴纳 2160 元、第二年缴纳 2160 元、第三年缴纳 1080 元。

四、要求

请各站点高度重视，广泛宣传，及早动员，待录取结束后尽快通知所属 2023 级新生按要求缴纳学费。站点一律不得代收新生学费，如有违反行为，学校将有权解除合作关系并统筹接管所属学生。

联系人：杨瑾

电 话：029-85583470

西安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2 年 12 月 6 日

